

普法路上踏歌行

——记周口市法学会副秘书长、“全国普法工作先进个人”刘娜

□记者 陈永团 通讯员 刘博文 文/图

核心提示

到周口市法学会工作8年来,她立足本职岗位,开拓创新,勇立潮头,争当学法普法的排头兵;她创新会员管理机制,壮大会员队伍,经验做法全国推广;她灵活转变工作思路,组建专业普法队伍,法治宣传接地气、见实效……她,就是日前被评为“全国普法工作先进个人”、现任周口市法学会副秘书长兼市委政法委执法督查科科长刘娜。



刘娜普法现场

机制创新 把会员队伍“管”起来

2015年,刘娜初到周口市法学会工作,如何切实服务好广大法学会会员,创新原有的会员管理服务工作机制,成为她迅速把握法学会工作角色定位、做好法学会工作的突破口。针对工作痛点,刘娜在开展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很快理清思路,决定抓住省法学会开展会员服务试点工作的契机,主导实践新型会员服务和管理工作机制,探索建立会员工作站制度。

这一机制创新要求各级法学会负责管理会员工作站,由会员工作站负责服务管理本站所属法学会会员。

在她的主导下,周口市法学会建立了58个会员工作站,其中市法学会建立13个工作站,县级法学会建立45个工作站,全市所有法学会会员全部纳入工作站管理。这项制度极大地方便分散在各地、各行业系统的会员及时获取信息、交流学习、参加活动,有效提高了会员服务管理工作的效率,切实提升了广大法学会会员的归属感,受到一致好评。

2017年9月,中国法学会在全国法学会干部培训班上重点介绍了周口市法学会的会员服务管理工作模式。2018年2月,中国法学会下发文件,对周口市法学会探索建立会员工作站制度予以推广。河南省法学会在全省法学会系统复制推广周口市法学会会员工作站建设的经验做法,开创了河南省法学会会员服务管理工作新局面。

之后,中国法学会官网、河南法学网、《河南法制报》《公民与法》,法治中原融媒体及周口当地媒体对周口市法学会的创新工作经验进行了重点宣传报道,进一步扩大了法学会的社会影响力和美誉度。

经过广泛宣传,周口市法学会会员队伍日益壮大。目前,已经在中国法学会会员管理系统登记并通过审核的会员从2015年的375人增加到目前的4209人,人数增加了10多倍,会员覆盖面更广,会员结构更加合理,广大会员参与活动的积极性普遍较高。

聚焦重点 让普法队伍“动”起来

随着周口市法学会会员队伍的不断壮大,刘娜聚焦普法工作重点,积极开展普法宣传工作,针对普法工作的难点和痛点,灵活转变工作思路,创新普法载体手段,让周口市普法工作深入基层,贴近群众,收到良好的社会效果。

她根据会员专长和工作领域,主导创建三个层次普法队伍:以政法一线干警会员组建“防校园欺凌”宣讲团队,用身边真实案例向广大青少年释法,并摸索研究出一套面向青少年的普法技巧。以周口市技师学院为依托单位成立周口市青年普法志愿者团队,联合相关单位成立周口市青少年素质和法治教育基地,组织青年普法志愿者依托基地开展一系列普法宣传活动。以各个会员工作站站长、副站长为主力组建区域性普法志愿者团队,深入基层乡村、社区开展法治文化基层行等普法活动。

为了服务党政中心工作,提高普法宣传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刘娜认真组织策划各类专题普法宣传活动。紧紧围绕市委中心工作,与相关单位联合开

展为农民工送法维权宣传活动;服务旧城改造,成立中心城区“两违”集中整治法律服务团开展专项法律宣传;联合市场监督管理局、消费者权益保护协会开展法治宣传活动,为企业高质量发展营造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法治化市场环境;在全国知识产权宣传周期间,联合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开展知识产权保护知识产权集中宣传活动……今年,面对疫情防控常态化形势,刘娜根据实际情况打破传统普法模式,利用网络新媒体进行有效宣传。在护路爱路宣传日,邀请法律专家为广大中小学生录制主题法治宣讲课,同时开展“5·26 我爱路”主题宣传教育知识网络竞赛活动。针对《反有组织犯罪法》的正式实施,联系市公安局刑侦一线业务骨干录制《反有组织犯罪法》宣传片,以视频形式开展专题普法宣传……

据悉,在“七五”普法期间,周口市、县两级法学会共组织普法志愿者开展各类法治宣传活动2400多场,发放宣传资料近28万册,在全市营造了浓厚的法治氛围。

勇于开拓 让普法工作“活”起来

8年来,刘娜以一名学法普法排头兵的角色定位,出色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记录着她工作点滴的工作照装满了几十本影集,在市法学会会员之家的墙面上挂满了会员活动的剪影照。组织会员观看法治电影、参加周末公益剧场,参加体育运动会、读书分享会,参加创建文明城市志愿服务、参加“春之声”诗歌朗诵晚会等,这一项项精彩丰富的活动无不凝聚着刘娜的心血和汗水。

正是在她的不懈努力、勇于开拓下,周口市普法工作开展得有声有色、鲜活生动。在“七五”普法期间,她组织市县两级法学会邀请法学专家开展“双百”活动讲座516次,组织知名律师、法学博士到乡村、社区开展公益法治宣传1500余次,发放宣传资料9万余份,受众16万余人,有效提高了群众学法用法的自觉性,受到群众的一致好评。

随着工作经验逐年沉淀,刘娜对法学会工作的

认识和思考也在不断加深,她主写的《地方法学会运行机制与能力建设研究》,被省委政法委、省法学会年度课题立项,并顺利结项,作为成果专报和成果摘要在全省法学会系统转发。

正是满怀兢兢业业、不断开拓创新的工作精神,刘娜获得了一个个备受认可的荣誉:2015年至2018年连年被省法学会评为先进个人,2019年至2021年主持工作期间,连年被省法学会评为优秀秘书长。2021年,她被中央宣传部、司法部、全国普法办评为“2016~2020年全国普法工作先进个人”。

立足岗位守初心,普法路上踏歌行。荣誉是对工作成绩的充分肯定。作为法学会战线的一名排头兵,刘娜始终以法治建设推动者、以案释法践行者、普法宣传志愿者的身份,发挥着模范带头作用,用智慧、汗水和奋斗谱写着新时代的青春之歌。③11